

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丰利 A

份额折算和赎回结果的公告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基金管理人”）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phfund.com>）发布了《关于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丰利 A 开放赎回业务的公告》（简称“《开放公告》”）、《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丰利 A 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》（简称“《折算公告》”）及《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丰利 B 份额（150129）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简称“《交易风险提示公告》”）。2016 年 4 月 21 日为丰利 A 的赎回开放日，2016 年 4 月 22 日为丰利 A 的本次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丰利 A 的基金份额折算结果

根据《折算公告》的规定，2016 年 4 月 22 日，丰利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.01576651 元，据此计算的丰利 A 的折算比例为 1.01576651，折算后，丰利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.000 元，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来持有的每 1 份丰利 A 相应增加至 1.01576651 份。折算前，丰利 A 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0,948,616.81 份，折算后，丰利 A 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1,436,555.08 份。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丰利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，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。

投资者自 2016 年 4 月 26 日起（含该日）可在销售机构查询其原持有的丰利 A 份额的折算结果。

二、本次丰利 A 开放赎回的确认结果

经本公司统计，2016 年 4 月 21 日，丰利 A 的有效赎回申请总份额为 3,057,736.43 份。

根据《开放公告》的规定，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丰利 A 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，据此确认的丰利 A 赎回总份额为 3,057,736.43 份。

丰利 B 的份额数为 899,854,638.73 份。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，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 3 年内，丰利 A 的份额余额原则上不得超过 7/3 倍丰利 B 的份额余额（即 2,099,660,823.70 份，下同）。

本基金管理人已经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丰利 A 的全部赎回申请进行了确认，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。投资者可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赎回的确认情况。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，本基金管理人将自 2016 年 4 月 25 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。

本次丰利 A 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赎回结束后，本基金的总份额为 931,291,193.81 份，其中，丰利 A 总份额为 31,436,555.08 份，丰利 B 的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，仍为 899,854,638.73 份，丰利 A 与丰利 B 的份额配比为 0.034935148 : 1。

风险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